

307 国道杏花村段（清香大道～新 307 国道）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
招标控制价

（招标编号：SJ141193202104290017）

一、控制价内容：

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汾阳市杏花村镇人民政府的委托，对 307 国道杏花村段（清香大道～新 307 国道）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本项目招标控制价(人民币)为：

大写：贰佰柒拾陆万贰仟伍佰元整；

小写：2762500.00 元。

二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招标单位：汾阳市杏花村镇人民政府

联系地址：汾阳市杏花村

联系人：马先生

联系电话：18234327000

代理机构：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长治路科技街 17 号晟辉科创三层

联系人：武小丽、郭源、刘爱宏

联系电话：18835119101、0351-5653606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并辉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